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4樓

承辦人：黃室維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03

電子信箱：pq820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工字第11330697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、來文各1份 (32187895_1133069782_1_ATTACH1. pdf、

32187895_1133069782_1_ATTACH2. pdf、32187895_1133069782_1_ATTACH3. pdf、

32187895_1133069782_1_ATTACH4. pdf、32187895_1133069782_1_ATTACH5. pdf、

32187895_1133069782_1_ATTACH6. pdf)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有關修正「臺北市建築工程辦理施工計畫審查會備查作業原則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臺北市建築工程辦理施工計畫審查暨備查作業原則」1案，自113年6月27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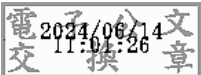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13年6月7日北市都授建字第113610822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本府都發局113年5月3日北市都建字第11361082281號令、「臺北市建築工程辦理施工計畫審查暨備查作業原則」修正總說明、修正規定對照表及修正規定各1份份。
- 三、同函廢止112年8月31日北市都建字第1126154607號、112年9月7日北市都授建字第1126161701號函。
- 四、另「臺北市建築工程辦理施工計畫審查暨備查作業原則」自113年6月27日起生效，自生效後申報開工之建築工程，應適用本作業原則。

松山工農 1130614



NOAA1133007885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 



裝

訂

線

